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

**2016 年 08 月**

##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期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负责人郑小将、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继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夏志勇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目录

<b>2016 半年度报告</b> .....	<b>1</b>
<b>第一节 重要提示和目录</b> .....	<b>3</b>
<b>第二节 公司简介</b> .....	<b>5</b>
<b>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b> .....	<b>7</b>
<b>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b> .....	<b>16</b>
<b>第五节 重要事项</b> .....	<b>28</b>
<b>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b> .....	<b>32</b>
<b>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b> .....	<b>32</b>
<b>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b> .....	<b>33</b>
<b>第九节 财务报告</b> .....	<b>34</b>
<b>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b> .....	<b>125</b>

## 第二节 公司简介

###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东旭蓝天（原宝安地产）	股票代码	000040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东旭蓝天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东旭蓝天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TUNGHSU AZURE RENEWABLE ENERGY CO.,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郑小将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柏志伟	刘莹
联系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东门中路 1011 号鸿基大厦 27 楼	深圳市罗湖区东门中路 1011 号鸿基大厦 27 楼
电话	0755-82367768	0755-82367726
传真	075582367780	0755-82367780
电子信箱	sz000040@bahjdc.com	sz000040@bahjdc.com

### 三、其他情况

####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5 年年报。

####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5 年年报。

###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登记日期和地点、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税务登记号码、组织机构代码等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5 年年报。

###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291,271,174.87	489,032,479.39	164.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0,489,894.22	20,606,009.93	290.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0,341,881.12	20,802,414.80	286.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9,670,194.64	26,184,911.31	-213.3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04	32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04	32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86%	1.61%	4.2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9,033,431,519.42	6,768,909,271.05	181.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865,806,794.15	1,325,798,590.34	719.57%

####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974.4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974.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5,315.7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2,083.68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2,385.86	
合计	148,013.1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 一、概述

2016年是公司实现房地产与新能源双轮驱动的主业格局承上启下的一年，公司充分发挥双主业的运营能力和优势，通过光伏建筑相结合试点项目的探索，逐渐培育绿色低碳建筑的设计、建设和运营能力，实现新能源与房地产业务的协同发展。公司95亿元非公开发行工作顺利完成，定增资金到位后公司现金储备显著提升，光伏电站项目建设能力进一步增强。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9,127万元，同比增长约164%；实现净利润8,049万元，同比增长290%。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1,903,343万元，净资产1,086,581万元。

### 二、主营业务分析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291,271,174.87	489,032,479.39	164.05%	本期房地产项目可结转面积增加及新能源设备销售、光伏电站建设收入增加
营业成本	977,292,572.29	293,131,875.13	233.40%	本期营业收入增加相应变动
销售费用	14,943,264.73	24,109,281.12	-38.02%	本期房地产新开盘项目减少，广告及推广费减少
管理费用	65,787,412.66	42,872,998.92	53.45%	与上年同期相比，新增了新能源版块的费用
财务费用	40,718,699.68	27,287,602.55	49.22%	贷款利息增加
所得税费用	33,309,959.24	15,144,818.95	119.94%	利润总额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70,194.64	26,184,911.31	-213.31%	本期结转建造合同收入形成的应收账款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0,087,688.89	-530,702.00	-118,627.21%	本期新能源在建项目投资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52,112,340.36	-235,428,328.66	5,091.80%	本期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及融资增加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092,354,396.15	-209,774,119.35	5,387.76%	本期收到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及借款收到现金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本期利润来源相比上年同期发生了重大变动，主要是本期净利润中约有30%是来源于新增新能源板块的光伏电站建造合同收入。

公司招股说明书、募集说明书和资产重组报告书等公开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内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招股说明书、募集说明书和资产重组报告书等公开披露文件中没有披露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内的情况。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上半年，公司为落实前期经营计划所做的主要工作有：

### （一）房地产业务

2016年公司围绕“运营提升”方针，统筹优化成本、产品、营销各环节，加快开发销售速度，提高项目运营效率。强化项目动态成本监控，强化落实工程招投标制度及集团采购，控制各项成本费用支出；关注客户需求，以客户为导向提高产品设计能力，合理配置成本投入，不断提升产品性价比；不断加强工程质量管理，打造精品工程。

1、广开渠道，促进销售。营销管理工作仍然作为集团全年的重点工作。公司适时优化推盘和策略定价，积极去库存，回笼资金。全面提升整体策划能力、市场开发能力、客户服务水平，抓好销售计划的执行；加强对下属子公司的营销费用管控，完善集团营销费用管理制度。根据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全员营销”为重点，全力推进各项目销售工作。

2、抓质量保进度，打造优质品牌。以工程“安全、质量、进度”为工作核心，现场管理与制度流程建设并重，强化过程管理。对项目施工过程中出现的质量问题进行全程跟踪，结合工程日常巡检，督促项目公司对存在的问题进行全面检查、整改；并在后续的巡检过程中根据项目公司的整改记录进行复查，基本形成质量检查与缺陷整改的闭合回路。继续推广实施样板引路，检查各项目样板引路实施情况，推动样板引路逐步标准化。

3、降本增效，严控成本。落实“降本增效”工作，变少数人的成本管理为全员的参与管理，将降低成本理念融入各项业务和管理工作中。以工程招投标管理为重点改进成本管控体系，改进管理模式。进一步加强动态成本的精细化管理，提高动态成本上报的准确率、及时率及变动率，优化调整动态成本上报及通报模板，按照各子公司成本事项的年度计划，管控各个季度成本事项的完成率。

4、优化设计管理工作。在单项规划设计工作的基础上，综合考量各项目的整体规划、做好前期规划和产品设计的同时，跟踪设计全过程，加强施工现场成果把控与技术支持不断在施工过程中优化方案。通过光伏建筑相结合试点项目的探索，逐渐培育绿色低碳建筑的设计、建设和运营能力。

5、优化区域布局，强化区位优势。通过充分的市场分析、在具有独特资源、具备较大市场潜力的区域进行新项目拓展，围绕“一二线”中心城市发展策略，逐步建立在临深片区及珠三角地区的开发优势，实现房地产业务持续发展。

### （二）新能源业务

1、非公开发行资金到位，助推新能源产业发展。公司已在2016年年初储备了强大的专业的建设团队，并且完成了一系列技术规范、管理制度的编制与完善，为公司展开光伏电站项目建设工作夯实了基础。2016年6月29日，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95亿元资金全部到位，自此东旭新能源光伏电站项目的投资建设全面展开。此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装机容量1.15GW，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已开工建设项目超过300MW。

2、加大光伏电站项目开发力度，公司项目开发团队2016年上半年已完成装机容量超过500MW的光伏电站项目开发备案，并在持续完善各项开发手续和政府批文，为公司光伏发电业务的长期可持续发展储备充足的项目资源。

3、搭建智能光伏电站运维平台。公司搭建的智能光伏电站运维平台已基本成形，集控中心即将开始

启用。集控中心建立了电站大数据分析平台、设备管理，集控检测、集控管理，与传统智能运维相比费用将大大降低，有利于降低系统故障率，有效提高光伏电站的发电量。

### （三）加强基础管理工作，促进企业文化融合

报告期内，配合公司管控模式的转型，公司继续系统梳理审批流程，梳理、调整各部门及所属公司OA流程，加强管理的同时提升效率。公司持续推进人才工程建设，完善薪酬管理体系。积极推动企业文化建设工作，倡导企业文化理念，企业提高凝聚力。

##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房地产销售	823,875,410.10	615,006,327.41	25.35%	81.36%	132.21%	-16.35%
物业及酒店管理	28,190,633.14	24,245,043.19	14.00%	-2.42%	1.36%	-3.21%
建筑安装	193,909,043.69	127,362,367.02	34.32%			
设备销售	239,220,959.18	206,426,590.25	13.71%			
分产品						
房地产销售	823,875,410.10	615,006,327.41	25.35%	81.36%	132.21%	-16.35%
物业及酒店管理	28,190,633.14	24,245,043.19	14.00%	-2.42%	1.36%	-3.21%
建筑安装	193,909,043.69	127,362,367.02	34.32%			
设备销售	239,220,959.18	206,426,590.25	13.71%			
分地区						
广东地区	895,447,067.49	626,269,195.28	30.06%	167.91%	221.73%	-11.70%
湖南地区	27,112,935.16	28,303,594.12	-4.39%			
西安地区	53,262,879.49	36,213,022.05	32.01%	-64.24%	-61.52%	-4.80%
四川	309,373,163.97	229,799,212.81	25.72%			

## 四、核心竞争力分析

### （一）地产业务核心竞争力

#### 1、实施项目精细化管理，打造高品质产品

公司全面推行“样板引路制”，在各项目全面推广“工法样板”，对工程质量做到事前控制，通过完善工程进度和质量考核的机制，保证项目开发整体的施工质量及进度，打造高品质产品，不断优化产品设计，跟踪设计全过程，做好施工现场成果把控与技术支持。严抓项目成本的监控及动态跟踪，及时发现偏差，及时采取措施。通过精细化管理的实行，产品品质不断提升。公司各具创意的产品得到了众多消费者的认可和厚爱，并多次荣获奖项与荣誉。

#### 2、优质物业服务，助力项目品质提升

物业管理作为房地产开发的配套服务，公司不断创新物业管理服务内容，进一步完善物业管理服务标准体系，提升管理水平，深入开展全过程、精细化的“优质管家服务”及“专心、耐心、细心、贴心、放心”

的“五心服务”，获得了良好的市场口碑。

### 3、光伏建筑结合，形成独特竞争优势

在现有业务稳健发展的基础上，公司积极探索光伏建筑相结合的发展模式，融入“绿色环保”的现代化居住理念，形成独特的市场竞争优势，实现房地产业务与光伏发电业务的协同发展，提升地产板块竞争力。

#### （二）光伏发电业务的核心竞争力

##### 1、强大的光伏电站项目开发实力

公司拥有经验丰富的项目开发团队，负责地面电站、分布式电站等多种类型光伏电站开发工作。随着公司实力及市场影响力的进一步加强，开发人员能力进一步提升，在公司科学的光伏电站项目开发制度的指导下，开发的光伏电站项目涵盖了农光互补、水光互补、林光互补、地面分布式、屋顶分布式等多种类型。在开发项目评审方面，对开发立项评估标准、评审流程进行了优化，调整了投资收益率测算基数，增加了项目尽职调查等，提高了光伏电站项目开发质量。

##### 2、专业的光伏电站项目建设团队

东旭新能源的全资子公司四川东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东旭电力）具备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专业乙级资质，其建设团队可提供采购、设计、施一体化服务，并在建设过程中严格控制项目工程质量，通过优化设计方案、应用新技术等方法提高系统发电效率、降低建设成本。

##### 3、智能的光伏电站项目运维平台

公司上半年开始着手实施定制化的远程智能集控系统，全力打造智能的光伏电站项目运维平台。平台建立后，将通过数字化管理，智能运维东旭新能源旗下的所有光伏电力资产，大幅降低运维成本，降低系统故障率，有效提高光伏电站的发电量。

##### 4、健全的光伏电站项目全周期管理体系

公司通过光伏电站项目开发、建设及运营业务的持续开展，不仅明确了核心业务部门的职责分工，并且建立了以项目为单元的管理流程，针对光伏行业目前建设类型多样、运维模式多样的现状，制定不同的关键管控节点，不断完善光伏电站项目开发、建设及运营业务的全周期管理体系。

## 五、投资状况分析

### 1、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 （1）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对外投资。

#### （2）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金融企业股权。

**(3)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4)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总股本	持股数	持股比例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000509	华塑控股	825483118	825000	0.10%	825,000	0.10%	825,000	0.10%	5,065,500.00	0	-1,522,125.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社会法人股
000506	中润资源	929017761	796973	0.09%	796,973	0.09%	796,973	0.09%	6,001,206.69	0	-1,225,345.9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社会法人股

**2、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惠东县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房地产	开发销售	10,000,000.00	860,783,527.05	121,070,024.79	269,725,751.00	65,852,162.27	50,001,247.01
西安深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房地产	开发销售	150,000,000.00	304,929,468.93	265,389,151.56	50,351,567.52	8,478,923.78	11,206,022.47
惠州市宝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房地产	开发销售	100,000,000.00	750,696,339.40	197,491,042.56	425,728,456.29	42,446,867.49	31,092,195.98
东旭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新能源	投资兴办实业	30,000,000.00	6,896,181,571.58	35,382,576.34	309,373,163.97	42,540,404.73	25,663,014.90
湖南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房地产	开发销售	50,000,000.00	504,386,272.52	-24,051,488.45	26,277,825.15	-10,491,977.42	-10,991,321.71

## 5、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总额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惠州宝安·山水龙城	132,490	5,805.22	134,129.42	高层区工程建设中	本期实现净利 3109
惠东宝安·虹海湾	62,900	302.75	65,812.02	已完工	本期实现净利 5000
东莞宝安·山水江南	143,203	588.25	61,305.83	高层区工程建设中	本期实现净利-5
湘潭宝安·江南城	86,300		63,568.66	高层区工程建设中	本期实现净利-1099
陕西阎良宝安·紫韵	140,611	5,037.5	43,935.39	一期工程建设中	预售阶段
惠东 48688.75 m <sup>2</sup> 地块、58425.01 m <sup>2</sup> 地块	214,817		35,984.47	——	尚未动工
惠东宝安·虹海湾二期	197,550	5,401.88	42,851.48	工程建设中	尚未预售
合计	977,871	17,135.6	447,587.27	--	--

## 六、对 2016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七、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八、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九、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特别是现金分红方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2016年4月18日经本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公司201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10股人民币0.1元，按照已发行股份数469,593,364股计算，共计4,695,933.64元。2016年4月27日，本公司已完成了2015年的权益分派，实际派发含税现金红利4,695,933.64元。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本报告期未调整或变更现金分红政策

## 十、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6年01月05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询问最新公司股东人数、公司经营情况
2016年01月12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公司经营情况
2016年01月13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宝翠苑项目规划验收相关事项进展情况
2016年01月26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了解公司非公开发行相关进

日					展
2016年01月28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了解公司房地产项目销售情况
2016年02月25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了解公司近期经营情况,询问公司股票二级市场走势
2016年02月26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了解公司非公开发行调价事宜
2016年02月29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了解公司非公开发行事项进展
2016年03月01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了解公司非公开发行事项进展
2016年03月06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了解公司光伏电站建设相关情况
2016年03月16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宝翠苑项目规划验收相关事项进展情况
2016年03月17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了解公司非公开发行事项进展
2016年03月22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询问公司年度业绩情况、年报披露时间及未来发展战略
2016年03月30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想来公司进行调研,了解公司项目进展情况
2016年04月12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询问公司非公开发行事项进展
2016年04月27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了解公司基本情况
2016年05月16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询问公司更名事项进展情况
2016年05月17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询问公司更名事项进展情况
2016年05月23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询问定向增发事项进展
2016年05月27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询问公司更名事项进展
2016年06月02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询问公司更名事项进展
2016年06月06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询问公司更名事项进展
2016年06月07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询问公司非公开发行事项进展

2016年06月21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询问公司电站项目开工情况
2016年06月22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询问公司更名事项进展
2016年06月29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询问公司更名事项进展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 1、三会运作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召开股东大会3次、董事会8次、监事会3次,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能严格按照相关规章制度规范地召开,各位董事、监事均能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勤勉尽责。

#### 2、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注重与投资者的沟通,积极采用电话、电子邮件等形式与投资者交流,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维护公司在资本市场品牌形象。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保护工作,制定了投资者保护“蓝天行动”专项工作方案,以推动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充分保护、使投资者有实实在在的获得感为目标,以提高信息披露质量为重点,引导投资者树立理性投资理念,提高风险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加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 3、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实施情况

公司已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明确了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及内幕信息报送程序,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对于重大事项履行了相应的内幕信息报备程序。报告期内,公司内幕信息管控有效,没有出现违规事项。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内部治理结构完整、健全、清晰,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二、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成预 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 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 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 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胡长青等 130 人(以下简称“原告”)诉公司(以下简称“被告”)证券虚假陈述责任,原告认为:因公司 2007 年 3 月 19 日《澄清公告》及 2006 年至 2009 年年	2,430	否	130 宗虚假陈述案中: 8 宗在一审中撤诉, 剩余 122 宗公司均胜诉。其后 57 宗提出上诉, 其	一审深圳中院认为“被告虚假陈述行为没有对其股价形成实质性影响, 包括原告在内的投资者的损失, 是证券市场其他因素导致	不适用	2015 年 03 月 30 日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p>度报告未如实披露“代持股”问题，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分别对公司及相关人员给予了行政处罚。公司的虚假陈述行为使原告蒙受重大损失，原告请求法院依法判令赔偿投资差额损失，佣金损失、印花税损失及上述所涉资金利息损失。</p>			<p>中 6 宗在二审中撤诉，剩余 51 宗公司均胜诉。另有 1 宗提起再审申请，法院已裁定驳回。</p>	<p>的个股股价变化而发生的，与被告虚假陈述行为没有因果关系。因原告投资损失与被告虚假陈述行为之间没有关联，本案也就不再涉及原告损失的计算和赔偿问题，故原告诉请被告赔偿其损失没有事实和法律依据。本院不予支持”，判决驳回原告的诉讼请求。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对已上诉的 51 宗案件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公司无需承担任何责任。</p>			
<p>因福建广电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被告一”）、福建广播电视传播总公司（以下简称“被告二”）侵犯福建东南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东网公司”）权益，公司作为持有福建东网公司 38.69% 股份的股东，向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二被告立刻停止对福建东网公司的侵权行为，连带赔偿侵占福建东网公司资产所造成的损失人民币 315,224,526.10 元即侵权期间造成的福建东网公司经营亏损人民币 10,860,528.54 元。</p>	32,608.5	否	<p>目前处于管辖权异议二审阶段</p>	不适用	不适用	2015 年 08 月 26 日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三、媒体质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 四、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五、资产交易事项

#### 1、收购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收购资产。

#### 2、出售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资产。

#### 3、企业合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企业合并情况。

### 六、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 七、重大关联交易

####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收回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关联债权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不适用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归还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资金拆借	46,530	-	46,530	-	-	0

### 5、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关联交易。

### 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 九、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经营租赁承诺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公司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约情况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1年	3,122,539.00	3,122,539.0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2年	3,122,539.00	3,122,539.0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3年	688,891.00	688,891.00
以后年度	15,419,616.50	15,764,062.00
<b>合计</b>	<b>22,353,585.50</b>	<b>22,698,031.00</b>

以上约定的不可撤销租赁为土地租金支出：①本公司子公司深圳市鸿基物流有限公司承租的深圳市盐田坳27,134平方米，根据租赁双方于2012年1月1日签订的租赁约定，租赁期限为11年（自201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止），租金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内不变，第二年根据市价重新调整租金，以后每次重新按市价调整租金标准的时间间隔为5年，合同签订第一年（2012年）每月租金175,670.00元，第二年（2013年）调整为每月202,804.00元。以上仅统计至2017年的租金支出。②本公司子公司东旭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因光伏电站建设与项目所在地签订的25年土地租赁合同。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 2、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是否为关

	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完毕	关联方担保
惠东县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3年04月27日	25,000	2013年04月19日	0	连带责任保证;抵押	2013.4.19-2016.4.18	是	否
陕西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5年06月05日	15,000	2015年07月01日	12,900	连带责任保证;抵押	2015.7.1-2019.6.18	否	否
深圳市鸿基物流有限公司	2015年08月26日	13,000	2015年09月01日	13,000	连带责任保证;抵押	2015.9.15-2016.9.15	否	否
深圳市鸿基物流有限公司	2015年07月28日	10,000	2015年07月30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5.7.30-2016.7.31	否	否
深圳市鸿基物流有限公司	2015年06月05日	15,000	2015年06月12日	15,000	连带责任保证;抵押	2015.6.12-2016.11.25	否	否
深圳市鸿基物流有限公司	2015年08月19日	7,000	2015年09月01日	3,082	连带责任保证;抵押	2015.9.1-2016.9.2	否	否
深圳市宝鹏物流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7日	3,000	2015年12月10日	2,870	连带责任保证;抵押	2015.12.10-2016.12.9	否	否
深圳市宝鹏物流有限公司	2015年03月30日	5,500	2015年04月09日	5,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5.4.9-2016.9.26	否	否
深圳市宝鹏物流有限公司	2015年05月20日	8,000	2015年05月27日	0	连带责任保证;抵押	2015.5.27-2016.5.20	是	否
深圳市鸿基物流有限公司	2016年01月14日	1,000	2016年01月21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21-2017.1.20	否	否
惠东县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6年04月30日	50,000	2016年05月11日	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5.11-2018.5.10	否	否
东旭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02日	200,000	2015年12月24日	2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5.12.24-2018.12.24	否	否
东旭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016年03月29日	55,000	2016年05月03日	55,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5.3-2018.5.3	否	否
四川东旭电力有限公司	2016年01月15日	64,000	2016年05月13日	63,97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26-2018.5.13	否	否
娄底旭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03月29日	50,000	2016年05月03日	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4.26-2021.4.26	否	否
金寨新皇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03月29日	120,000	2016年06月22日	104,34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5.25-2018.6.22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34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324,31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641,5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586,662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34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324,31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641,5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586,662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3.99%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E)				586,662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43,372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630,034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公司对部分全资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方式，除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外，还以部分土地使用权、房地产项目在建工程、物业及控股子公司股权提供抵押。

### (1)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3、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 4、其他重大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交易。

## 十、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p>2015 年 9 月 21 日，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收购公司原第一大股东中国宝安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宝安地产 14.99% 股权，收购原第二大股东深圳市东鸿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宝安地产 14.89% 股权，共计持有公司 29.88% 股权，成为公司控股股东。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作出相关承诺。</p> <p>一、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和承诺： 为避免权益变动完成后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问题，东旭集团及东旭集团实际控制人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1、本公司承诺确保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全资、控股或其他具有实际控制权的企业在未来不会从事住宅、商业地产开发经营业务，以避免与宝安地产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关系，但本承诺函已经披露的除外。 2、本承诺函出具日后，如果本公司获得与宝安地产业务相同或类似的收购、开发和投资等机会，本公司将立即通知宝安地产，优先提供给宝安地产进行选择，并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等业务机会具备转移给宝安地产的条件。</p> <p>3、河北融卓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东旭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北京东旭天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未开展实际经营业务，与宝安地产不构成实质同业竞争，本公司承诺通过变更公司营业范围取消房地产开发相关资质，或以适当、公允的方式注入宝安地产或者出售予非关联第三方或者通过其他合法合规的方式解决上述潜在同业竞争问题。鉴于北京旭丰置业有限公司持有地块未来开发用途主要系作为总部基地，且地处北京，与宝安地产的经营地域不重叠，故与宝安地产不构成实质同业竞争，该公司除目前所持地块开发外将不涉及与宝安地产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p> <p>4、本公司在消除或避免同业竞争方面所</p>	2015 年 09 月 2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作各项承诺,同样适用于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下属除宝安地产及其下属企业以外的其他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本公司有义务督促并确保本公司其他下属企业执行本文件所述各事项安排并严格遵守全部承诺。除非本公司不再是宝安地产控股股东,本承诺始终有效。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宝安地产及其他股东造成的损失将由本公司承担。”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权益变动完成后,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为保证宝安地产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方面的独立性,作出如下承诺:(一)保证宝安地产资产独立完整(二)保证宝安地产人员独立(三)保证宝安地产的财务独立(四)保证宝安地产业务独立(五)保证宝安地产机构独立	2015年09月21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在完成对深圳市东鸿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宝安地产14.89%股份的收购后12个月内不转让持有的宝安地产股份。	2015年09月21日	一年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完成后,一、为避免与公司未来在房地产业务上发生实质性同业竞争,东旭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承诺: (1) 确保东旭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和一致行动人全资、控股或其他具有实际控制权的企业在未来不会从事住宅、商业地产开发经营业务,以避免与上市公司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关系,但已经披露的除外; (2) 如果东旭集团获得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类似的收购、开发和投资等机会,东旭集团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优先提供给上市公司进行选择,并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等业务机会具备转移给上市公司的条件; (3) 河北融卓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东旭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融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北京东旭天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未开展实际经营业务,与上市公司不构成实质同业竞争,东旭集团承诺通过变更上述公司营业范围,取消房地产开发相关资质,或以适当、公允的方式注入上市公司或者出售予非关联第三方或者通过其他	2015年10月27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合法合规的方式解决上述潜在同业竞争问题。北京旭丰置业有限公司持有地块未来开发用途主要系作为总部基地，且地处北京，与上市公司的经营地域不重叠，故与上市公司不构成实质同业竞争，该公司除目前所持地块开发外将不涉及与上市公司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p> <p>(4) 东旭集团在消除或避免同业竞争方面所作各项承诺，同样适用于东旭集团及东旭集团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下属除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以外的其他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东旭集团有义务督促并确保东旭集团其他下属企业执行上述各事项安排并严格遵守全部承诺。</p> <p>(5) 除非东旭集团不再是宝安地产控股股东，上述承诺始终有效。东旭集团若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宝安地产产生任何成本、承担任何责任或者遭受任何损失，东旭集团同意就宝安地产发生的任何成本、责任或者损失进行赔偿。</p> <p>二、为避免未来与公司在光伏业务上发生同业竞争，东旭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承诺：</p> <p>(1) 东旭集团将与成都旭双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通辽旭通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的其他投资方共同协商调整两家公司的 主营业务发展方向，未来不再从事与光伏发电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东旭集团将督促其他下属企业未来将不从事与光伏发电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不进行任何可能与上市公司从事该业务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行为。</p> <p>(2) 东旭集团或下属其他企业获得与上市公司从事光伏发电业务相同或类似的收购、开发和投资等机会，东旭集团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或督促相应下属企业立即书面通知上市公司，通知中列明上市公司合理所需的资料，以供上市公司考虑该等机会是否与上市公司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以及该等机会是否符合上市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并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等机会具备转移给上市公司的条件。</p> <p>(3) 东旭集团作出的上述声明与承诺，同样适用于东旭集团及东旭集团实际控</p>			
--	--	--	--	--	--

		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下属除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以外的其他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东旭集团有义务督导并确保东旭集团及其他下属企业执行上述各事项安排并严格遵守全部承诺。 (4) 东旭集团承诺，若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宝安地产产生任何成本、承担任何责任或者遭受任何损失，东旭集团同意就宝安地产发生的任何成本、责任或者损失进行赔偿。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柏志伟;陈爱珍;陈泰泉;邓新贵;董志勇;黄志良;李东昕;唐晖;王甫民;郑小将;王立勇;蒋永国;侯继伟;叶良红;钟民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5]31号)的相关规定，宝安鸿基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为贯彻执行上述规定和文件精神，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以下承诺： (一)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016年01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 十一、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 十三、违法违规退市风险揭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违法违规退市风险。

####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 十五、公司债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010,000	1.07%				-5,000	-5,000	5,005,000	10.70%
1、国家持股	0	0.0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2,145,000	0.45%						2,145,000	0.45%
3、其他内资持股	2,865,000	0.61%				-5,000	-5,000	2,860,000	0.61%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2,860,000	0.61%						2,860,000	0.61%
境内自然人持股	5,000	0.00%				-5,000	-5,00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64,583,364	98.93%				5,000	5,000	464,588,364	98.93%
1、人民币普通股	464,583,364	98.93%				5,000	5,000	464,588,364	98.93%
三、股份总数	469,593,364	100.00%						469,593,364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有限售条件股份中“境内自然人持股”5000股为原监事林萍持有,其于2015年10月9日不再担任公司监事。截止2016年4月25日,其持有的股份解除锁定。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0,77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有的普通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29.88%	140,299,605		0	140,299,605	质押	140,299,600
								140,299,600
中国宝安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	4.81%	22,572,319		0	22,572,319	质押	2,100,000
								2,100,000
余朝霞	境内自然人	2.18%	10,251,797		0	10,251,797		0
								0
胡谷秀	境内自然人	1.57%	7,352,959		0	7,352,959		0
								0
余特	境内自然人	1.42%	6,659,887		0	6,659,887		0
								0
华润元大基金—包商银行—华润元大基金鼎元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20%	5,621,991		0	5,621,991		0
								0
幸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险	其他	0.94%	4,437,236		0	4,437,236		0
								0
华润元大基金—包商银行—华润元大基金鼎元 2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94%	4,417,400		0	4,417,400		0
								0
王芳	境内自然人	0.93%	4,374,004		0	4,374,004		0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大数据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1%	3,810,300		0	3,810,3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止报告期末，尚未获悉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亦尚未获悉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140,299,605	人民币普通股	140,299,605					
中国宝安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2,572,319	人民币普通股	22,572,319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4,138,836	人民币普通股	14,138,836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8,012,054	人民币普通股	8,012,054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7,903,893	人民币普通股	7,903,893					
余特	6,497,187	人民币普通股	6,497,187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5,686,298	人民币普通股	5,686,298					
华润元大基金—包商银行—华润元大基金鼎元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5,621,991	人民币普通股	5,621,991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4,759,136	人民币普通股	4,759,136					
幸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险	4,437,236	人民币普通股	4,437,236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止报告期末，尚未获悉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和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亦尚未获悉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上述股东中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如下：1.公司自然人股东余朝霞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8,798,004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股 1,453,793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6,497,187 股。2、公司自然人股东胡谷秀通过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7,352,959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股 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7,352,959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四、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公司所知的范围内，没有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



##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15 年年报。

###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15 年年报。

## 第九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255,716,384.16	2,846,638,204.7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85,254,034.87	12,885,126.08
预付款项	79,865,676.70	22,647,913.6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1,133,750.01	1,494,311.11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54,223,080.87	73,968,740.0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008,252,793.58	3,372,935,691.1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2,012,714.51	28,192,368.38
流动资产合计	17,846,458,434.70	6,358,762,355.1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9,966,706.69	38,730,001.34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1,322,500.73	24,663,633.20
投资性房地产	154,071,089.15	156,318,092.37
固定资产	66,284,246.93	66,959,738.87
在建工程	552,059,385.44	66,214,663.1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0,183,898.08	16,953,521.16
开发支出	2,445,482.58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968,671.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329,419.30	33,187,425.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2,341,684.29	7,119,84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86,973,084.72	410,146,915.91
资产总计	19,033,431,519.42	6,768,909,271.0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74,520,000.00	86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80,028,229.60	296,505,550.00

应付账款	758,922,035.17	536,701,003.24
预收款项	383,951,643.71	711,996,174.9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1,041,772.30	8,499,131.62
应交税费	150,120,317.85	181,688,997.97
应付利息	11,422,929.89	7,729,741.09
应付股利	1,786,039.81	1,786,039.81
其他应付款	81,657,221.68	559,066,650.2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9,000,000.00	127,1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07,688.00	
流动负债合计	2,602,557,878.01	3,296,073,288.9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503,100,000.00	2,13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40,436,169.7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2,451,646.48	2,060,999.52
递延收益	5,523,738.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91,676.66	3,307,500.32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401,079.77	11,890,324.83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65,304,310.66	2,147,258,824.67
负债合计	8,167,862,188.67	5,443,332,113.6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337,173,272.00	469,593,36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873,617,264.78	274,235,458.5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175,030.03	9,922,501.0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8,489,588.81	188,489,588.8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59,351,638.53	383,557,677.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865,806,794.15	1,325,798,590.34
少数股东权益	-237,463.40	-221,432.9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865,569,330.75	1,325,577,157.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033,431,519.42	6,768,909,271.05

法定代表人：郑小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继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志勇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471,363,107.17	2,642,833.1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84,905.84	114,489.84
预付款项	1,207,200.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126,515,437.26	1,679,369,259.14
存货	151,904,950.58	153,246,414.0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521,266.22	
流动资产合计	11,753,596,867.07	1,835,372,996.1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066,706.69	14,730,001.34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18,390,508.26	820,717,818.85
投资性房地产	40,863,014.48	41,395,950.62
固定资产	4,650,240.58	3,813,961.04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2,753,882.62	12,862,896.1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887,525.25	24,834,775.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08,600,000.00	40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28,211,877.88	1,318,355,403.25
资产总计	13,881,808,744.95	3,153,728,399.3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028,229.60	
应付账款	28,519,320.15	33,582,845.28
预收款项	7,750,000.00	10,020,647.00
应付职工薪酬	4,024,347.59	3,079,716.27
应交税费	72,929,786.52	101,864,913.54
应付利息	1,456,666.67	
应付股利	1,786,039.81	1,786,039.81
其他应付款	2,595,883,752.20	1,479,325,863.6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732,378,142.54	1,629,660,025.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9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2,451,646.48	2,060,999.52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91,676.66	3,307,500.3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4,843,323.14	5,368,499.84
负债合计	2,927,221,465.68	1,635,028,525.3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337,173,272.00	469,593,36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000,934,485.67	401,552,857.1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175,030.03	9,922,501.0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8,879,500.71	118,879,500.71
未分配利润	490,424,990.86	518,751,651.1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954,587,279.27	1,518,699,874.0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881,808,744.95	3,153,728,399.39

###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291,271,174.87	489,032,479.39
其中：营业收入	1,291,271,174.87	489,032,479.3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74,506,440.62	449,749,851.62
其中：营业成本	977,292,572.29	293,131,875.1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68,848,228.29	63,347,572.92
销售费用	14,943,264.73	24,109,281.12
管理费用	65,787,412.66	42,872,998.92
财务费用	40,718,699.68	27,287,602.55
资产减值损失	6,916,262.97	-999,479.0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41,132.47	-3,256,295.7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341,132.47	-3,256,295.7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3,423,601.78	36,026,332.03
加：营业外收入	1,837,342.91	262,924.1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24,785.76
减：营业外支出	1,476,943.95	558,439.3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5,974.44	5,620.8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3,784,000.74	35,730,816.92
减：所得税费用	33,309,959.24	15,144,818.9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474,041.50	20,585,997.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0,489,894.22	20,606,009.93
少数股东损益	-15,852.72	-20,011.9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47,470.99	7,577,747.1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47,470.99	7,577,747.19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47,470.99	7,577,747.19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747,470.99	7,577,747.19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7,726,570.51	28,163,745.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7,742,423.23	28,183,757.1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852.72	-20,011.9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7	0.0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7	0.0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郑小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继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志勇

##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5,286,614.42	160,175,509.88
减：营业成本	8,933,548.54	71,131,216.31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12,082.50	32,346,644.29
销售费用	266,420.77	4,146,682.64
管理费用	22,337,145.94	20,182,384.68
财务费用	9,934,206.64	10,069,189.31
资产减值损失	198,020.49	-119,400.9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27,310.59	-3,128,958.7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327,310.59	-3,128,958.7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022,121.05	19,289,834.80
加：营业外收入	190,117.43	125,185.7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24,785.76
减：营业外支出	851,473.00	191,211.1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683,476.62	19,223,809.40
减：所得税费用	-7,052,750.01	4,805,977.2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630,726.61	14,417,832.1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47,470.99	7,577,747.19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47,470.99	7,577,747.19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747,470.99	7,577,747.19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6,378,197.60	21,995,579.3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5	0.0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5	0.03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38,572,461.03	816,532,266.9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0,117,545.82	13,196,103.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8,690,006.85	829,728,369.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63,372,617.92	598,872,747.7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5,595,733.80	53,710,409.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8,687,365.23	126,399,770.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704,484.54	24,560,531.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8,360,201.49	803,543,458.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70,194.64	26,184,911.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30,087,688.89	530,702.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0,087,688.89	530,702.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0,087,688.89	-530,702.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499,999,992.6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114,200,000.00	559,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3,648,949.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307,848,941.81	55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45,057,320.40	737,594,587.1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9,983,876.55	56,833,741.5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695,404.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5,736,601.45	794,428,328.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52,112,340.36	-235,428,328.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0.6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092,354,396.15	-209,774,119.3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57,100,331.03	438,582,180.7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649,454,727.18	228,808,061.41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044,454.42	277,461,815.8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6,557,069.93	111,833,759.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9,601,524.35	389,295,574.9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551,234.40	14,791,868.6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616,574.59	15,289,974.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205,621.33	38,738,342.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326,400.77	132,198,910.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6,699,831.09	201,019,095.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2,901,693.26	188,276,479.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73,176.22	7,597.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808,6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9,873,176.22	7,597.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9,873,176.22	-7,597.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499,999,992.6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20,028,229.6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20,028,222.2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0,000,000.00	2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395,933.64	10,670,099.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4,940,531.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4,336,465.21	210,670,099.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65,691,756.99	-210,670,099.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468,720,274.03	-22,401,216.7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42,833.14	29,833,511.2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71,363,107.17	7,432,294.52

##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69,593,364.00				274,235,458.56		9,922,501.02		188,489,588.81		383,557,677.95	-221,432.95	1,325,577,157.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69,593,364.00				274,235,458.56		9,922,501.02		188,489,588.81		383,557,677.95	-221,432.95	1,325,577,157.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67,579,908.00				8,599,381,806.22		-2,747,470.99				75,793,960.58	-16,030.45	9,539,992,173.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47,470.99				80,489,894.22	-15,852.72	77,726,570.5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67,579,908.00				8,599,381,806.22							-177.73	9,466,961,536.4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867,579,908.00				8,595,611,628.50								9,463,191,536.5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770,177.72							-177.73	3,769,999.99
（三）利润分配											-4,695,933.64		-4,695,933.64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695,933.64		-4,695,933.64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37,173,272.00				8,873,617,264.78		7,175,030.03		188,489,588.81		459,351,638.53	-237,463.40	10,865,569,330.75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69,593,364.00				273,752,125.23		6,035,926.37		171,774,601.77		347,614,952.51	-216,434.71	1,268,554,535.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													

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69,593,364.00			273,752.12	5.23	6,035,926.37		171,774.60	1.77	347,614.95	-216,434.71	1,268,554,535.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483,333.33		3,886,574.65		16,714,987.04		35,942,725.44	-4,998.24	57,022,622.2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86,574.65				62,049,579.76	-4,998.24	65,931,156.1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83,333.33								483,333.3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483,333.33								483,333.33	
(三)利润分配								16,714,987.04		-26,106.85		-9,391,867.28	
1. 提取盈余公积								16,714,987.04		-16,714.9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391,867.28		-9,391,867.28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69,593,364.00				274,235.45		9,922,501.02		188,489,588.81		383,557,677.95	-221,432.95	1,325,577,157.39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69,593,364.00				401,552,857.17		9,922,501.02		118,879,500.71	518,751,651.11	1,518,699,874.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69,593,364.00				401,552,857.17		9,922,501.02		118,879,500.71	518,751,651.11	1,518,699,874.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67,579,908.00				8,599,381,628.50		-2,747,470.99			-28,326,660.25	9,435,887,405.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47,470.99			-23,630,726.61	-26,378,197.6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67,579,908.00				8,599,381,628.50						9,466,961,536.50
1. 股东投入的普	867,579,908.00				8,595,611						9,463,191

普通股	908.00				,628.50						,536.5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770,000.00						3,770,000.00
(三) 利润分配										-4,695,933.64	-4,695,933.64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695,933.64	-4,695,933.64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37,173,272.00				9,000,934,485.67		7,175,030.03		118,879,500.71	490,424,990.86	10,954,587,279.27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69,593,364.00				401,069,523.84		6,035,926.37		113,568,339.40	480,343,066.64	1,470,610,220.25
加：会计政策											

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69,593,364.00				401,069,523.84		6,035,926.37		113,568,339.40	480,343,066.64	1,470,610,220.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83,333.33		3,886,574.65		5,311,161.31	38,408,584.47	48,089,653.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86,574.65			53,111,613.06	56,998,187.7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83,333.33						483,333.3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483,333.33						483,333.33
(三)利润分配									5,311,161.31	-14,703,028.59	-9,391,867.28
1. 提取盈余公积									5,311,161.31	-5,311,161.3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391,867.28	-9,391,867.28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69,593,364.00				401,552,857.17		9,922,501.02		118,879,500.71	518,751,651.11	1,518,699,874.01

###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宝安鸿基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于1993年12月10日经深府办复[1993]926号文批准在原深圳市装卸运输公司的基础上改组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1994年2月8日经深证办复[1994]40号文批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于同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1995年11月、1997年8月、1999年4月、7月分别实施了增资配股、分红派息和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2004年12月31日止，总股本为469,593,364.00元。

2015年8月，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旭集团”）通过收购中国宝安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本公司14.99%股份，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2015年9月，东旭集团通过收购深圳东鸿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本公司14.89%股份，将其持股比例增加至29.88%。同时于2015年10月8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因原董事辞职，公司补选的新董事中一半以上人员及董事长均为东旭集团选派，东旭集团成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2016年4月18日，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公司名称由“宝安鸿基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自2016年7月15日起，证券简称由“宝安地产”变更为“东旭蓝天”。

2016年6月16日，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808号文《关于核准宝安鸿基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867,579,908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10.9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约人民币9,499,999,992.60元，用于投资公司全资子公司东旭新能源下属的17个光伏电站项目。本次增发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1,337,173,272.00元。

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为人民币1,337,173,272.00元；法定代表人：郑小将；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174418Y；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东门中路1011号鸿基大厦25—27楼。

公司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与经营；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物业管理；仓储；光伏电站投资、建设、运营、维护及管理服务；光伏发电技术及设备的研发；光伏发电项目技术咨询；光伏发电设备的制造、批发零售。（以上经营范围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第届董事会第22次会议于2016年8月26日决议批准报出。

本公司2016年1-6月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102户，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增加13户（含结构化主体），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

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6年6月30日、201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1-6月、201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

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三、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三、12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孙公司。子孙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 9、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 （4）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5）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 10、应收款项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及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其它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信用期内	0.00%	0.00%
信用期外 1 年以内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70.00%	7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其它组合	0.00%	0.00%

###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①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②已有明显迹象
-------------	--

	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 11、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在建开发成本、开发产品等

###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在建开发成本、开发产品的实际成本包括土地出让金、基础配套设施支出、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之前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相关费用。开发产品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非开发产品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正常经营过程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本公司于每年中期期末及年度终了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遭受损失，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的存货，根据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单个存货项目对同类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确定可变现净值时，除考虑持有目的和资产负债表日该存货的价格与成本波动外，还需要考虑未来事项的影响。

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 12、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若某项非流动资产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就处置该项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则该非流动资产作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核算，自划分为持有待售之日起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如果处置组是一个《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所定义的资产组，并且按照该准则的规定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该处置组是资产组中的一项经营，则该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所形成的商誉。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单项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资产部分单独列报；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与转让资产相关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负债部分单独列报。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的确认条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进行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可收回金额。

### 13、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



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 1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 15、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有权属年限（房产证或土地证上规定的期限） 按权属年限，无权属年限按 30 年	5.00	3.17
简易房	年限平均法	5 年	5.00	19.00
其他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 年	5.00	9.50
光伏电站	年限平均法	20 年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年	5.00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00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00	19.00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16、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 17、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 18、无形资产

###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 19、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

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20、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21、职工薪酬

###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本公司将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划分为短期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 22、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 23、股份支付

###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

###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 24、收入

###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房地产销售收入确认原则：销售合同已经签订；收取首期款项并已办理银行按揭手续或取得收取购房款权利；房屋主体完工并验收合格；该项销售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上述条件同时满足时，确认为当期收入。

本公司将已收到但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的房款计入预收款项科目，待符合上述收入确认条件后转入营业收入科目。

### （2）提供劳务收入

对外提供劳务，于劳务已实际提供时确认相关的收入，在确认收入时，劳务已提供，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并且与该劳务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为前提。

物业管理在物业管理服务已提供，与物业管理服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注入企业，与物业管理服务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物业管理收入的实现。

### （3）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 （4）物业出租

物业出租与承租方签定的合同或协议规定按直线法确认房屋出租收入的实现。

### （5）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 （6）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5、政府补助

###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可以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否则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还需说明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 2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

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27、租赁

###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 28、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 (1) 收入确认——建造合同

在建造合同结果可以可靠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合同的完工百分比是依照本附注四、25、“收入”所述方法进行确认的，在执行各该建造合同的会计年度内累积计算。

在确定完工百分比、已发生的合同成本、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可回收性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项目管理层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执行结果的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 (2)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 (4)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 (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 (6)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 29、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六、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5%、11%、6%、17%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物业代收水电费分别按 6% 和 17% 的税率计算，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5%、11%、6%、17%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额的 3%、5% 计缴营业税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及公司所在地政策计缴	5%、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15% 计缴	25%、15%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5%、11%、6%、17%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物业代收水电费分别按 6% 和 17% 的税率计算，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5%、11%、6%、17%
土地增值税	按转让房地产所取得的增值额按超率累进税率 30%-60% 计缴	按超率累进税率 30%—60%
契税	按土地使用权的出让金额 3%-5% 计征	3%-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西藏旭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5%
西藏东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5%

### 2、税收优惠

根据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藏政[2014]51号、西藏自治区国家税务局、西藏自治区财政厅藏国税发[2014]124号文件规定，统一执行西部大开发战略中企业所得税15%的税率，自2015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暂免征收西藏自治区内企业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中属于地方分享的部分，即按照9%计缴所得税，本公司之子公司西藏旭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西藏东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符合西部地区税收优惠政策条件并暂免征收西藏自治区属于地方分享的部分，可按9%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3、其他

2016年3月24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向社会公布了《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经国务院批准，自2016年5月1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房地产业全部营业税纳税人纳入此次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房地产企业销售、出租不动产适用的税率均为11%。小规模纳税人销售、出租不动产，以及一般纳税人提供的可选择简易计税方法的销售、出租不动产业务，征收率为5%。一般纳税人销售其2016年4月30日前自建的不动产，可以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以取得的全部价款和价外费用为销售额，按照5%的征收率计算应纳税额。纳税人应按照上述计税

方法在不动产所在地预缴税款后，向机构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进行纳税申报。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00,531.23	216,389.70
银行存款	13,599,064,091.37	2,556,793,971.76
其他货币资金	656,351,761.56	289,627,843.29
合计	14,255,716,384.16	2,846,638,204.75

其他说明

注1：货币资金期末较期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详见本附注十四、1）及融资增加。

注2：期末货币资金中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606,261,656.98元。其中：①580,000,000.00元为向银行申请开立银行承兑汇票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②25,098,380.69元为向银行提供的按揭保证金；③1,000,000.00元为农民工保障金户资金；④163,276.29元为共管账户资金。

注3：其他货币资金中有90,104.58元为存出投资款，2015年12月31日，存出投资款89,969.57元。

### 2、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8,859,531.28	99.50%	3,605,496.41	1.25%	285,254,034.87	14,419,773.62	90.81%	1,534,647.54	10.64%	12,885,126.0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59,983.23	0.50%	1,459,983.23	100.00%		1,459,983.23	9.19%	1,459,983.23	100.00%	
合计	290,319,514.51	100.00%	5,065,479.64	1.74%	285,254,034.87	15,879,756.85	100.00%	2,994,630.77	18.86%	12,885,126.0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信用期内	243,148,505.53		
信用期外 1 年以内	38,300,133.27	1,915,006.66	5.00%
1 年以内小计	281,448,838.80	1,915,006.66	0.68%
1 至 2 年	6,356,003.03	635,600.30	10.00%
3 年以上	1,054,889.45	1,054,889.45	100.00%
5 年以上	1,054,889.45	1,054,889.45	100.00%
合计	288,859,531.28	3,605,496.41	12.4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账龄	坏账准备	计提理由
上海曼高湿公司	113,590.23	100.00	5 年以上	113,590.23	无法联系
深圳昌信实业有限公司	1,346,393.00	100.00	5 年以上	1,346,393.00	无法联系
合计	1,459,983.23	-		1,459,983.23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070,848.8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客户一	非关联方	79,194,880.00	信用期内	27.28
客户二	非关联方	50,966,393.60	信用期内	17.56

客户三	非关联方	46,293,040.00	信用期内	15.95
客户四	非关联方	31,693,329.32	1年以内	10.92
客户五	非关联方	28,967,900.00	信用期内	9.98
合计		<b>237,115,542.92</b>		<b>81.69</b>

### 3、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9,865,676.70	100.00%	22,647,913.62	100.00%
合计	79,865,676.70	--	22,647,913.62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客户一	非关联方	34,265,756.00	一年以内	42.90
客户二	非关联方	6,364,179.00	一年以内	7.97
客户三	非关联方	5,925,000.00	一年以内	7.42
客户四	非关联方	5,250,000.00	一年以内	6.57
客户五	非关联方	4,050,095.28	一年以内	5.07
合计		<b>55,855,030.28</b>		<b>69.93</b>

其他说明：

注：预付账款期末较期初增加，主要原因为预付工程材料、设备采购款。

### 4、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定期存款	1,133,750.01	1,494,311.11
合计	1,133,750.01	1,494,311.11

## 5、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1,826,576.13	44.12%	161,826,576.13	100.00%		161,826,576.13	56.71%	161,826,576.13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3,268,764.91	47.24%	19,045,684.04	10.99%	154,223,080.87	91,851,690.01	32.18%	17,882,949.99	19.47%	73,968,740.0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1,699,508.00	8.64%	31,699,508.00	100.00%		31,699,508.00	11.11%	31,699,508.00	100.00%	
合计	366,794,849.04	100.00%	212,571,768.17	57.95%	154,223,080.87	285,377,774.14	100.00%	211,409,034.12	74.08%	73,968,740.0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市海龙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119,685.55	50,119,685.55	100.00%	无法收回
应收法人股相关款项	47,236,627.18	47,236,627.18	100.00%	无法收回
广州金宇房地产开发公司	24,881,441.50	24,881,441.50	100.00%	无法收回
深圳市赛德隆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1,000,000.00	21,000,000.00	100.00%	无法收回
深圳桂兴贸易发展公司	18,588,821.90	18,588,821.90	100.00%	无法收回
合计	161,826,576.13	161,826,576.13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信用期内	335,688.12		0.00%
信用期外 1 年以内	13,040,519.58	652,025.98	5.00%
1 年以内小计	13,376,207.70	652,025.98	4.87%
1 至 2 年	4,440,957.93	444,095.79	10.00%
2 至 3 年	19,019,576.29	5,705,872.89	30.00%
3 年以上	13,417,454.97	12,243,689.38	91.25%
3 至 4 年	1,171,071.36	220,535.68	50.00%
4 至 5 年	1,960,766.38	2,002,536.47	70.00%
5 年以上	10,285,617.23	10,020,617.23	100.00%
合计	50,254,196.89	19,045,684.04	37.9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115,537,870.58	46,817,359.30
个人代扣保险	34,440.95	
个人公务借款	5,194,826.81	1,995,716.98
代收代付税费	2,247,429.68	
合计	123,014,568.02	48,813,076.2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账龄	坏账准备	计提理由
深圳市泉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750,000.00	100.00	5年以上	3,750,000.00	无法收回
深圳市鸿基广源贸易有限公司	3,260,739.46	100.00	5年以上	3,260,739.46	无法收回
北京广电美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100.00	5年以上	3,000,000.00	无法收回
深圳市冠捷东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755,030.00	100.00	5年以上	2,755,030.00	无法收回

深圳丰华电子公司	2,691,859.01	100.00	5年以上	2,691,859.01	无法收回
深圳发中实业有限公司	2,500,000.00	100.00	5年以上	2,500,000.00	无法收回
南山综合楼消防工程款	2,401,187.07	100.00	5年以上	2,401,187.07	无法收回
玉溪灵照福田服务有限公司	2,200,000.00	100.00	5年以上	2,200,000.00	无法收回
正中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2,112,317.20	100.00	5年以上	2,112,317.20	无法收回
深圳市韬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	100.00	5年以上	2,000,000.00	无法收回
深圳市竣雄投资有限公司	1,530,000.00	100.00	5年以上	1,530,000.00	无法收回
龙岗五联村将军帽自然村	1,386,000.00	100.00	5年以上	1,386,000.00	无法收回
自然人	1,112,375.26	100.00	5年以上	1,112,375.26	无法收回
珠海市鑫大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	5年以上	1,000,000.00	无法收回
<b>合计</b>	<b>31,699,508.00</b>			<b>31,699,508.00</b>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162,734.0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115,537,870.58	46,817,359.30
代垫款项、往来款	235,121,462.12	226,040,450.07
关联往来	7,010,739.46	7,010,739.46
员工借款	5,194,826.81	2,092,000.53
其他	3,929,950.07	3,417,224.78
<b>合计</b>	<b>366,794,849.04</b>	<b>285,377,774.14</b>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海龙王房地产开	往来款	50,119,685.55	五年以上	13.66%	50,119,685.55

发有限公司					
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00	信用期内	13.63%	
应收法人股相关款项	往来款	47,236,627.18	五年以上	12.88%	
深圳业丰工贸发展公司	往来款	42,074,024.66	五年以上	11.47%	42,074,024.66
广州金宇房地产开发公司	往来款	24,881,441.50	五年以上	6.78%	24,881,441.50
合计	--	214,311,778.89	--	58.42%	117,075,151.71

## 6、存货

###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253,555,232.53	136,213.78	55,894,946.67	547,422,392.46	136,213.78	547,286,178.68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38,048,487.42		38,048,487.42			
在建开发成本①	2,951,649,951.59	37,340,592.10	2,914,309,359.49	2,858,123,942.20	33,657,912.05	2,824,466,030.15
低值易耗品				1,183,482.35		1,183,482.35
合计	3,045,729,599.46	37,476,805.88	3,008,252,793.58	3,406,729,817.01	33,794,125.83	3,372,935,691.18

###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136,213.78					136,213.78
在建开发成本	33,657,912.05	3,682,680.05				37,340,592.10
合计	33,794,125.83	3,682,680.05				37,476,805.88

在建开发成本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总投资(万元)
	金额	跌价准备	金额	跌价准备			
农贸市场	3,847,089.00	3,847,089.00	3,847,089.00	3,847,089.00	1996年	已停工	-
深圳梅园项目(翻新)	14,585,779.62		13,408,453.67		2016年	2017年	5,000
陕西阎良项目	439,353,886.03		388,978,893.07		2014年	2018年	140,611
东莞宝安山水江南	373,212,846.31		397,882,049.56		2012年	2019年	143,203
湘潭宝安江南城	519,404,008.35	32,283,454.10	546,654,609.16	28,600,774.05	2012年	2019年	86,300
惠州山水龙城	430,568,352.17		594,521,358.38		2010年	2016年	132,490
惠州坦坡项目	114,401,863.57		114,401,863.57		未开工	-	-
惠州小金口地块	23,171,400.00		23,171,400.00		未开工	-	-
惠东48688.75m <sup>2</sup> 地块、 58425.01m <sup>2</sup> 地块	359,844,741.22		359,844,741.22		未开工	-	-
惠东36363m <sup>2</sup> 地块、 62481.66m <sup>2</sup> 地块	428,514,834.66		374,496,002.54		2016年	2017年	197,550
龙岗四期	46,011,029.58		39,707,433.03		未开工		
其他	1,210,049.00	1,210,049.00	1,210,049.00	1,210,049.00			
<b>合计</b>	<b>2,754,125,879.51</b>	<b>37,340,592.10</b>	<b>2,858,123,942.20</b>	<b>33,657,912.05</b>			

##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项目名称	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利息资本化率
湘潭宝安江南城		14,836,649.99	6.77%
陕西阎良项目	7,391,263.90	13,400,902.81	9.50%
惠州山水龙城	13,620,833.35	111,365,361.92	7.38%
惠东36363m <sup>2</sup> 地块、 62481.66m <sup>2</sup> 地块	10,194,966.86	21,257,496.62	7.07%
新能源EPC项目	5,756,608.73	5,756,608.73	8.75%
<b>合计</b>	<b>36,963,672.84</b>	<b>166,617,020.07</b>	<b>--</b>

##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187,196,015.35
累计已确认毛利	57,554,933.86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206,702,461.79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38,048,487.42

其他说明：

所有权受限的存货。

期末用于债务担保的存货为1,660,084,733.16元，全部为在建开发成本。

##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利息	15,454,745.40	
预缴或待抵扣的税费	46,557,969.11	28,192,368.38
合计	62,012,714.51	28,192,368.38

其他说明：

注1：预付利息是根据借款合同规定，提前支付的贷款利息。

注2：预缴或待抵扣的税费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本公司子公司本期采购工程施工用材料、设备进项税金较上期增加较大。

##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1,908,083.99	10,841,377.30	11,066,706.69	25,571,378.64	10,841,377.30	14,730,001.34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11,066,706.69		11,066,706.69	14,730,001.34		14,730,001.34
按成本计量的	10,841,377.30	10,841,377.30		10,841,377.30	10,841,377.30	
其他—保障基金	38,900,000.00		38,900,000.00	24,000,000.00		24,000,000.00
合计	60,808,083.99	10,841,377.30	49,966,706.69	49,571,378.64	10,841,377.30	38,730,001.34

###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	----------	----------	--	----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1,500,000.00			1,500,000.00
公允价值	11,066,706.69			11,066,706.69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9,566,706.69			9,566,706.69

### (3)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10,841,377.30			10,841,377.30
期末已计提减值余额	10,841,377.30			10,841,377.30

### (4)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注：“其他-保障基金”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东旭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向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发行的“平安财富汇聚6号集合资产信托计划”取得24亿元融资，按《信托业保障基金管理办法》（银监发[2014]50号）及《中国银监会办公厅关于做好信托业保障基金筹集和管理等有关具体事项的通知》（银监办发[2015]32号）的规定，按信托计划的1%认缴的信托公司保障基金。由于其预计可收回金额并不固定，因此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其他-保障基金”本期增加为：①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东旭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向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发行的“华鑫信托·亳州新能源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取得8.5亿融资，按信托计划的1%认缴的信托公司保障基金850万元。②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东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向中建投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发行的“中建投信托·涌泉【22】号（东旭电力）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取得7.997亿融资，按信托计划的1%认缴的第一批信托公司保障基金640万元。

## 9、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深圳市深威驳运有限公司											
深圳市泉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2,842,647.13									12,842,647.13	10,733,989.28
福建东南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	20,941,953.18			-2,327,310.60						18,614,642.58	
惠东县宝安虹海湾酒店有限公司	1,613,022.17			-1,013,821.87						599,200.30	
小计	35,397,622.48			-3,341,132.47						32,056,490.01	10,733,989.28
合计	35,397,622.48			-3,341,132.47						32,056,490.01	10,733,989.28

其他说明

## 10、投资性房地产

###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39,088,584.36	239,088,584.36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47,263.68	147,263.68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147,263.68	147,263.68
4.期末余额	238,941,320.68	238,941,320.68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64,770,491.99	64,770,491.99

2.本期增加金额	2,135,641.45	2,135,641.45
(1) 计提或摊销	2,135,641.45	2,135,641.45
3.本期减少金额	35,901.91	35,901.91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35,901.91	35,901.91
4.期末余额	66,870,231.53	66,870,231.5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8,000,000.00	18,000,000.00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8,000,000.00	18,000,000.0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54,071,089.15	154,071,089.15
2.期初账面价值	156,318,092.37	156,318,092.37

##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于2016年6月30日，账面价值约为48,770,794.88元，原值80,910,198.64元的房屋、建筑物（201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约为73,700,891.42元，原值127,638,865.64元）作为银行贷款抵押物。

## 11、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1,521,404.74	672,410.50	12,197,960.35	20,642,595.01	135,034,370.60
2.本期增加金额		11,229.00	1,032,239.14	369,938.86	1,413,407.00
(1) 购置		11,229.00	1,032,239.14	369,938.86	1,413,407.00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63,000.00	9,107.00	272,107.00
(1) 处置或报废			263,000.00	9,107.00	272,107.00
4.期末余额	101,521,404.74	683,639.50	12,967,199.49	21,003,426.87	136,175,670.6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0,255,665.25	607,408.92	9,429,981.81	9,507,280.82	59,800,336.80
2.本期增加金额	1,152,499.67	10,830.06	511,584.60	396,056.95	2,070,971.28
(1) 计提	1,152,499.67	10,830.06	511,584.60	396,056.95	2,070,971.28
3.本期减少金额			249,850.00	4,329.34	254,179.34
(1) 处置或报废			249,850.00	4,329.34	254,179.34
4.期末余额	41,408,164.92	618,238.98	9,691,716.41	9,899,008.43	61,617,128.7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74,294.93	8,000,000.00	8,274,294.93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274,294.93	8,000,000.00	8,274,294.93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0,113,239.82	65,400.52	3,001,188.15	3,104,418.44	66,284,246.93
2.期初账面价值	61,265,739.49	65,001.58	2,493,683.61	3,135,314.19	66,959,738.87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电子及其他设备	13,047,861.00	4,656,425.17	8,000,000.00	391,435.83	未使用

##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5,237,948.45	无法办理房产证

其他说明

于2016年6月30日，账面价值20,529,972.09元，原值31,306,591.57元的房屋、建筑物用于银行贷款抵押。

## 12、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山东莒县电站项目	181,578,732.16		181,578,732.16	5,122,628.64		5,122,628.64
赤峰项目	89,728,497.42		89,728,497.42	1,129,379.48		1,129,379.48
安徽金寨项目	82,153,403.95		82,153,403.95	19,976,193.64		19,976,193.64
湖南攸县项目	71,874,874.58		71,874,874.58	2,928,925.33		2,928,925.33
广水孚阳分布式项目	70,815,438.47		70,815,438.47	1,854,506.92		1,854,506.92
河北中储粮项目	10,088,443.62		10,088,443.62	9,462,388.65		9,462,388.65
山西中阳分布式	8,679,634.97		8,679,634.97	6,115,761.63		6,115,761.63
仙桃杨林尾项目	4,545,777.03		4,545,777.03	3,519,698.37		3,519,698.37
浙江台州仙居项目	3,790,166.76		3,790,166.76	997,064.42		997,064.42
陕西长武项目	3,512,158.19		3,512,158.19	2,906,442.80		2,906,442.80
林州桂林镇项目	2,866,271.22		2,866,271.22	395,847.74		395,847.74
磴口县巴彦套海农场 光伏农业电站项目	2,846,635.81		2,846,635.81	2,046,277.82		2,046,277.82
林州东姚镇石大沟项目	2,727,262.56		2,727,262.56	636,727.58		636,727.58
青年水库	2,543,129.66		2,543,129.66	1,765,957.80		1,765,957.80
江西吉安项目	2,215,084.11		2,215,084.11	1,256,733.74		1,256,733.74
林州杨家寨项目	2,185,607.23		2,185,607.23	665,974.64		665,974.64
新乡项目	1,883,368.00		1,883,368.00	361,811.32		361,811.32
娄底市娄星区项目	1,787,009.30		1,787,009.30	1,338,849.00		1,338,849.00

内蒙古旭凯中储粮项目	1,193,207.52		1,193,207.52	1,193,207.52		1,193,207.52
北山大道综合用地	130,000.00	130,000.00		130,000.00	130,000.00	
23 号地二期仓库	35,800.00	35,800.00		35,800.00	35,800.00	
其他	5,044,682.88		5,044,682.88	2,540,286.09		2,540,286.09
合计	552,225,185.44	165,800.00	552,059,385.44	66,380,463.13	165,800.00	66,214,663.13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安徽金寨项目	155,712.00	1,997.62	6,217.72			8,215.34	5.28%	筹建	3,479.92	3,479.92	11.50%	其他
山东莒县电站项目	32,112.00	512.26	17,645.61			18,157.87	56.55%	筹建	1,435.36	1,435.36	11.50%	其他
合计	187,824.00	2,509.88	23,863.33			26,373.21	--	--	4,915.28	4,915.28		--

## 13、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1,023,123.15			1,533,320.00	22,556,443.15
2.本期增加金额	9,599,200.00		3,465,298.15	516,298.20	13,580,796.35
(1) 购置	9,599,200.00			516,298.20	10,115,498.20
(2) 内部研发			3,465,298.15		3,465,298.15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0,622,323.15		3,465,298.15	2,049,618.20	36,137,239.5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359,738.29			1,243,183.70	5,602,921.99
2.本期增加金额	239,942.89		57,754.96	52,721.58	350,419.43
(1) 计提	239,942.89		57,754.96	52,721.58	350,419.43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4,599,681.18		57,754.96	1,295,905.28	5,953,341.4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6,022,641.97		3,407,543.19	753,712.92	30,183,898.08
2.期初账面价值	16,663,384.86			290,136.30	16,953,521.1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11.29%。

#### 14、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东旭智能 营维权限 管理系统 软件		388,044.64			346,223.83	41,820.81		
东旭电力 营维指标 统计分析 软件		414,205.14			375,360.86	38,844.28		
东旭电站 运维设备 监管软件		479,495.01			429,837.44	49,657.57		
东旭电站 运维数据		435,765.34			389,917.44	45,847.90		

监管软件								
东旭电站 运维流程 分析监管 软件		557,642.72			502,383.15	55,259.57		
东旭远程 专家协同 诊断系统 软件		433,744.85			385,739.75	48,005.10		
东旭智能 发电 KPI 查询系统 软件		542,844.19			483,249.36	59,594.83		
东旭裂变 器智能控 制软件		613,897.20			552,586.32	61,310.88		
东旭智能 营维权限 管理系统 软件 1.1		590,710.17						590,710.17
东旭电力 营维指标 统计分析 软件 1.1		559,363.99						559,363.99
东旭电站 运维设备 监管软件 1.1		674,965.32						674,965.32
东旭电站 运维数据 监管软件 1.1		620,443.10						620,443.10
合计		6,311,121.67			3,465,298.15	400,340.94		2,445,482.58

## 15、商誉

###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项					
收购子公司形成的商誉	31,838,360.93				31,838,360.93

##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收购子公司形成的商誉	31,838,360.93					31,838,360.93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原对收购子公司深圳市鸿基物流有限公司计提的商誉，提取减值准备的原因是本公司拟处置深圳市鸿基物流有限公司，按预计处置能收回的现金与投资成本进行比较测试，对该商誉提取减值准备。

## 16、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其他		2,098,524.71	129,853.18		1,968,671.53
合计		2,098,524.71	129,853.18		1,968,671.53

##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424,046.41	1,606,011.60	4,933,330.84	1,233,332.71
可抵扣亏损	54,672,594.61	13,668,148.65	14,371,800.58	3,592,950.15
土地增值税清算准备	46,687,596.17	11,671,899.04	58,717,433.16	14,679,358.29
其他	37,533,440.06	9,383,360.01	54,727,138.75	13,681,784.69
合计	145,317,677.25	36,329,419.30	132,749,703.33	33,187,425.84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9,566,706.70	2,391,676.66	13,230,001.28	3,307,500.32
合计	9,566,706.70	2,391,676.66	13,230,001.28	3,307,500.32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5,317,677.25	36,329,419.30	132,749,703.33	33,187,425.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9,566,706.70	2,391,676.66	13,230,001.28	3,307,500.32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17,605,095.12	112,179,547.73
可抵扣亏损	172,378,529.46	164,592,014.27
合计	289,983,624.58	276,771,562.00

##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土地款	14,836,693.50	7,119,840.00
预付 EPC 工程款	257,504,990.79	
合计	272,341,684.29	7,119,840.00

其他说明：

注：用于光伏电站建设的预付的EPC工程款及土地款。

## 19、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80,000,000.00	70,000,000.00
质押加保证借款	55,000,000.00	55,000,000.00
抵押加保证借款	339,520,000.00	740,000,000.00
合计	474,520,000.00	865,000,000.00

## 20、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20,028,229.60	
银行承兑汇票	660,000,000.00	296,505,550.00
合计	680,028,229.60	296,505,55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 21、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及暂估工程款	678,688,156.19	512,121,367.69
应付采购及劳务款	60,446,423.35	1,761,105.92
应付地价款	19,563,050.15	21,813,050.15
其他	224,405.48	1,005,479.48
合计	758,922,035.17	536,701,003.24

## 22、预收款项

###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售房款	269,411,057.98	653,285,335.52
预收工程劳务款	81,717,000.00	55,374,000.00
预收物业管理费	4,220,527.30	2,801,406.82
设备款	28,603,058.43	
其他		535,432.65

合计	383,951,643.71	711,996,174.99
----	----------------	----------------

## 23、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480,878.62	75,162,906.63	72,626,265.01	11,017,520.2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8,253.00	5,336,912.57	5,330,913.51	24,252.06
合计	8,499,131.62	80,499,819.20	77,957,178.52	11,041,772.30

###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331,045.05	64,800,802.27	63,624,522.39	9,507,324.93
2、职工福利费	13,037.99	2,435,426.61	2,448,464.60	
3、社会保险费	1,668.57	2,342,410.20	2,331,588.80	12,489.97
其中：医疗保险费	1,668.12	2,100,464.44	2,091,584.10	10,548.46
工伤保险费		85,145.68	83,706.08	1,439.60
生育保险费	0.45	156,800.08	156,298.62	501.91
4、住房公积金	2,166.48	3,198,301.44	3,187,818.96	12,648.96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6,693.45	1,963,349.48	611,253.63	1,448,789.30
6、其他短期薪酬	36,267.08	422,616.63	422,616.63	36,267.08
合计	8,480,878.62	75,162,906.63	72,626,265.01	11,017,520.24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7,103.56	5,150,659.32	5,144,026.12	23,736.76
2、失业保险费	1,149.44	186,253.25	186,887.39	515.30
合计	18,253.00	5,336,912.57	5,330,913.51	24,252.06

**24、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939,904.93	93,250.96
营业税	11,129,909.97	8,947,080.30
企业所得税	56,023,687.62	67,717,928.09
个人所得税	1,763,377.97	1,717,346.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11,123.18	359,041.14
土地增值税	70,107,448.01	101,184,363.44
其他税费	2,044,866.17	1,669,987.35
合计	150,120,317.85	181,688,997.97

**25、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0,652,461.71	5,303,938.6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770,468.18	2,425,802.49
合计	11,422,929.89	7,729,741.09

**26、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募集法人股东未领取的股利	1,786,039.81	1,786,039.81
合计	1,786,039.81	1,786,039.81

**27、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往来款	38,278,157.39	487,050,276.96
应付押金及保证金	15,312,562.19	13,233,176.59
应付预提税费	12,480,692.47	5,382,499.11
应付购房意向金	3,296,168.00	19,255,729.00

应付代收代付款	7,474,785.05	22,126,578.61
应付延期交房赔偿款	2,840,314.00	3,467,934.70
合作开发款项		7,255,419.00
其他	1,974,542.58	1,295,036.30
合计	81,657,221.68	559,066,650.27

## 2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9,000,000.00	127,100,000.00
合计	49,000,000.00	127,100,000.00

## 29、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项目政府补助	107,688.00	
合计	107,688.00	

## 30、长期借款

###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托贷款	4,233,100,000.00	2,000,000,000.00
抵押加保证借款	690,000,000.00	108,100,000.00
质押加保证借款	500,000,000.00	
抵押加质押借款	80,000,000.00	21,900,000.00
合计	5,503,100,000.00	2,130,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 质押借款的抵押资产为公司持有的子公司陕西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



### 31、长期应付款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融资租入设备款	40,436,169.75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融资租入设备款	45,814,180.33	
垫付工程款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5,378,010.58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b>合计</b>	<b>40,436,169.75</b>	

### 32、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2,451,646.48	2,060,999.52	被诉房地产销售合同违约，按合同约定计提
合计	2,451,646.48	2,060,999.52	--

### 33、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640,400.00	116,662.00	5,523,738.00	本公司项目占用土地收到政府给予的补助(以上政府补贴都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贴)
合计		5,640,400.00	116,662.00	5,523,738.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助		5,640,400.00	8,974.00	107,688.00	5,523,738.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5,640,400.00	8,974.00	107,688.00	5,523,738.00	--

## 34、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体维修基金	11,401,079.77	11,890,324.83
合计	11,401,079.77	11,890,324.83

## 35、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 股	其他	小计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有及国有法人持股	2,145,000.00						2,145,000.00
2.境内法人持股	2,860,000.00	867,579,908.0 0				867,579,908.0 0	870,439,908.00
3.境内自然人持股	5,000.00				-5,000.0 0	-5,00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5,010,000.00	867,579,908.0 0			-5,000.0 0	867,574,908.0 0	872,584,908.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464,583,364.0 0				5,000.00	5,000.00	464,588,364.00
2.其他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464,583,364.0 0				5,000.00	5,000.00	464,588,364.00
三、股份总数	469,593,364.0 0	867,579,908.0 0				867,579,908.0 0	1,337,173,272.0 0

注：本期增加为本公司收到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 36、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7,186,009.31	8,595,611,628.50		8,692,797,637.81
其他资本公积	177,049,449.25	3,770,177.72		180,819,626.97
其中：原制度资本公积 转入	176,817,628.11			176,817,628.11
其他	231,821.14	3,770,177.72		4,001,998.86

合计	274,235,458.56	8,599,381,806.22		8,873,617,264.78
----	----------------	------------------	--	------------------

注：本期股本溢价的主要增加为：本公司收到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增加资本公积 8,595,611,628.50 元，本公司控股股东东旭集团为本公司提供了无息借款，本公司将该无息借款按银行同期借款利率计算的本期应计利息 3,770,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

### 3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922,501.02	-3,663,294.65		-915,823.66	-2,747,470.99		7,175,030.0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922,501.02	-3,663,294.65		-915,823.66	-2,747,470.99		7,175,030.0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9,922,501.02	-3,663,294.65		-915,823.66	-2,747,470.99		7,175,030.03

### 38、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88,489,588.81			188,489,588.81
合计	188,489,588.81			188,489,588.81

### 39、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83,557,677.95	347,614,952.5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83,557,677.95	347,614,952.5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0,489,894.22	62,049,579.7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6,714,987.04
应付普通股股利	4,695,933.64	9,391,867.28
期末未分配利润	459,351,638.53	383,557,677.9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85,196,046.11	973,040,327.87	483,169,563.43	288,763,003.95
其他业务	6,075,128.76	4,252,244.42	5,862,915.96	4,368,871.18
合计	1,291,271,174.87	977,292,572.29	489,032,479.39	293,131,875.13

#### 41、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38,578,913.95	24,154,876.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59,412.59	1,594,614.30
教育费附加	2,586,996.14	742,342.50
资源税	0.00	0.00
土地增值税	24,079,472.75	36,364,542.93
其他	43,432.86	491,196.54
合计	68,848,228.29	63,347,572.92

#### 42、销售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708,253.80	3,331,092.80
行政办公费	517,072.18	857,954.30
推广活动费	1,824,136.89	4,700,189.03
媒介广告费	2,986,215.71	6,453,649.86
销售代理费	3,043,414.09	8,278,100.02
其他	2,864,172.06	488,295.11
合计	14,943,264.73	24,109,281.12

**4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1,280,210.57	24,487,729.19
行政办公费	15,662,743.32	10,028,580.40
折旧及摊销	1,632,744.19	1,759,553.35
税费	4,588,323.85	2,609,742.14
中介及咨询设计费	1,687,190.64	3,491,100.38
其他	936,200.09	496,293.46
合计	65,787,412.66	42,872,998.92

**44、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5,484,690.67	28,999,745.04
利息收入	-3,871,433.67	-2,161,252.14
汇兑损益	60.68	
手续费	9,105,382.00	449,109.65
合计	40,718,699.68	27,287,602.55

**45、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233,582.92	-999,479.02
二、存货跌价损失	3,682,680.05	
合计	6,916,262.97	-999,479.02

**46、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341,132.47	-3,256,295.74
合计	-3,341,132.47	-3,256,295.74

**47、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24,785.7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24,785.76	
政府补助	8,974.00		8,974.00
罚款收入	1,738,859.90	1,000.00	1,738,859.90
其他	89,509.01	26,138.43	89,509.01
合计	1,837,342.91	262,924.19	1,837,342.9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政府土地返 还款	安徽省金寨 县人民政府	补助	因符合地方 政府招商引 资等地方性 扶持政策而 获得的补助	是	否	8,974.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	--	--	--	--	8,974.00		--

#### 48、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5,974.44	5,620.80	15,974.4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5,974.44	5,620.80	15,974.44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144,155.91	
延期交房赔偿	1,386,921.70	337,210.00	1,386,921.70
其他	74,047.81	71,452.59	74,047.81
合计	1,476,943.95	558,439.30	1,476,943.95

#### 49、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6,451,952.70	18,172,153.63

递延所得税费用	-3,141,993.46	-3,027,334.68
合计	33,309,959.24	15,144,818.95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3,784,000.7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8,446,000.2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81,021.0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370,146.63
其他	912,791.40
所得税费用	33,309,959.24

## 50、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37。

## 51、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政策允许收取的购房诚意金		5,211,728.32
收到外部单位往来款	79,543,123.16	7,984,374.69
罚款收入	351,938.20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222,484.46	
合计	80,117,545.82	13,196,103.01

###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外部单位往来款项	121,596,874.76	
管理费办公等支出	24,194,192.12	10,886,534.70
销售费广告、代理等支出	4,071,287.89	12,672,068.64
银行手续费支出	214,509.07	449,109.65

延期交房赔偿款支出	627,620.70	552,818.50
合计	150,704,484.54	24,560,531.49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关联方企业借款	690,000,000.00	
利息收入	3,648,949.21	
合计	693,648,949.21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筹资费用	35,395,404.50	
支付控股股东借款	465,300,000.00	
合计	500,695,404.50	

**5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80,474,041.50	20,585,997.97
加：资产减值准备	6,916,262.97	-1,012,657.7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206,612.73	5,010,478.46
无形资产摊销	350,419.43	310,190.7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2,519.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974.44	40,835.0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2,290,675.07	28,999,745.0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41,132.47	3,256,295.7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41,993.46	-756,833.6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25,915.7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7,185,492.72	-248,651,021.3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7,272,319.72	77,154,762.4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4,159,012.64	138,721,202.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70,194.64	26,184,911.3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649,454,727.18	228,808,061.4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557,100,331.03	438,582,180.7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092,354,396.15	-209,774,119.35

##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3,649,454,727.18	2,557,100,331.03
其中：库存现金	300,531.23	216,389.7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3,599,064,091.37	2,556,793,971.7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0,090,104.58	89,969.57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649,454,727.18	2,557,100,331.0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606,261,656.98	289,537,873.72

## 5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06,261,656.98	保证金存款
存货	1,660,084,733.16	银行贷款抵押
固定资产	20,529,972.09	银行贷款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48,770,794.88	银行贷款抵押
持有子公司陕西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股权	30,772,262.11	银行贷款抵押
持有子公司东莞宜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股权	-43,077,682.33	银行贷款抵押

持有子公司惠东县宝安金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股权	9,720,738.00	贷款抵押
合计	2,333,062,474.89	--

## 54、外币货币性项目

###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美元	467.85	6.6312	3,102.40
港币	14,395.75	0.8547	12,303.63

##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 1、本期新增增加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		股本 (万元)
		直接	间接	
西藏旭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100%		100.00
通榆旭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北屯市旭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当阳旭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凤阳旭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克什克腾旗旭腾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蒙城旭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平定量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庆元县旭元太阳能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易县易旭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 2、本期新增合并结构化主体

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东旭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做为融资人向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的“华鑫信托 亳州新能源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融资8.5亿元信托资金。信托计划由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本公司做为信托计划的次级委托人，出资3亿认购次级收益权，并在信托存续期间及信托终止日，对5.5亿的A类信托贷款50%本息承担差额补足义务。因此该信托计划属于本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

本公司全资公司四川东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做为融资人向中建投信托有限公司的“中建投信托 涌泉【22】号（东旭电力）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融资7.997亿元信托资金。信托计划由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本公司做为信托计划的次级委托人，出资1.6亿认购次级收益权，并在信托存续期

间及信托终止日，对6.397亿的A类信托贷款本息承担不足部分应予补足义务。因此该信托计划属于本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金寨新皇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建投信托有限公司的“中建投信托 绿色信托（东旭安徽）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融资13.92亿元信托资金。信托计划由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本公司做为信托计划的次级委托人，出资3.486亿认购次级收益权，并在信托存续期间及信托终止日，对10.434亿的A类信托贷款本息承担不足部分应予补足义务。因此该信托计划属于本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

##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直接	间接	
深圳市鸿基房地产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房地产开发	100.00%		
深圳市凯方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物资供销、兴办实业	70.00%	30.00%	
深圳市凯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		95.00%	
深圳市鸿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物业管理	100.00%		
深圳市龙岗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物业出租及管理	100.00%		
深圳市龙岗鸿基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房地产开发销售	100.00%		
西安深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西安	西安	房地产开发销售	100.00%		
陕西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西安	西安	房地产开发销售	100.00%		
东莞市宜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房地产开发销售	100.00%		
东莞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房地产开发销售	100.00%		
湖南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湘潭	湘潭	房地产开发销售	100.00%		
惠东县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惠东	惠东	房地产开发销售	100.00%		
惠东县宝安金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惠东	惠东	房地产开发销售		100.00%	
惠州市宝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惠州	惠州	房地产开发销售	100.00%		
深圳市宝鹏物流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物流	10.00%	90.00%	
深圳市鸿基物流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物流	100.00%		
深圳市鸿基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集装箱运输		90.00%	
深圳市鸿永通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货运代理		100.00%	

香港鸿业发展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运输、贸易	95.00%		
福建升通网络传媒有限公司	福州	福州	增值电信业务	90.00%	10.00%	
深圳市宝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运输、贸易		100.00%	
西藏旭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西藏	西藏	投资咨询	100.00%		
东旭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投资兴办实业	100.00%		
永新县华明新能源有限公司	吉安	吉安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福州东旭泰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福州	福州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宜昌市猗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宜昌	宜昌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广东东旭泰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武安市焱炎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邯郸	邯郸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平凉量子新能源有限公司	平凉	平凉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龙海市旭泉太阳能开发有限公司	龙泉	龙泉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宣化县晟图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张家口	张家口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宣化县晟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张家口	张家口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广西南宁粒子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南宁	南宁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山西国山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太原	太原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山西旭泉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太原	太原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林州市旭林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林州	林州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远安东旭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远安县	远安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武汉泰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长武东旭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咸阳	咸阳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安徽省泰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	合肥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湖北东旭泰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天旭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天水	天水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宁夏昊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吴忠	吴忠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四川东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电力工程		100.00%	
黄梅东旭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黄梅县	黄梅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日照东旭国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日照	日照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仙居量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仙居县	仙居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县				
阳原旭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阳原县	阳原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澧县旭湘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澧县	澧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共和弘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共和县	共和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广水市孚阳电力有限公司	广水	广水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90.00%	
内蒙古昊庆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赤峰	赤峰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磴口县弘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巴彦淖尔	巴彦淖尔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攸县旭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攸县	攸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中阳县晟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阳县	中阳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山东东阿晟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东阿	东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金寨新皇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金寨县	金寨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林州市旭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林州	林州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林州市旭岗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林州	林州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高台辉胜新能源有限公司	张掖	张掖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涞源县旭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保定	保定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河北泰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石家庄	石家庄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仙桃东旭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仙桃	仙桃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吉林众凯新能源有限公司	洮南	洮南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河南泰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郑州	郑州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湖南东旭泰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长沙	长沙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黄梅国旭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黄梅县	黄梅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东旭新能源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专业承包，工程勘察设计		100.00%	
黑山旭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锦州	锦州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陕西东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西安	西安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乌兰县熠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乌兰县	乌兰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保定天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保定	保定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湖北泰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团风县	团风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县				
仙桃泰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仙桃	仙桃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民乐众胜新能源有限公司	张掖	张掖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云南泰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昆明	昆明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卫辉市晟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卫辉	卫辉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靖边东旭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榆林	榆林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茶陵旭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株洲	株洲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娄底旭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娄底	娄底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山丹县丹旭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张掖	张掖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山东东旭国山泰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日照	日照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内蒙古旭宁盛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乌兰察布	乌兰察布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内蒙古旭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通辽	通辽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海南东旭泰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内蒙古嘉旭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乌兰察布	乌兰察布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濮阳县东旭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濮阳县	濮阳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西藏东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拉萨	拉萨	电力工程		100.00%	
内蒙古旭峰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赤峰	赤峰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通榆旭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通榆县	通榆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北屯市旭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北屯	北屯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当阳旭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当阳	当阳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凤阳旭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凤阳	凤阳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克什克腾旗旭腾新能源有限公司	克什克腾旗	克什克腾旗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蒙城旭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蒙城县	蒙城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平定量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平定县	平定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庆元县旭元太阳能开发有限公司	庆元县	庆元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易县易旭新能源有限公司	易县	易县	光伏电站建设运营		100.00%	

平安财富汇聚 6 号集合资产信托计划	--	--	结构化主体			
华鑫信托 亳州新能源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	结构化主体			
中建投信托 涌泉【22】号（东旭电力）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	结构化主体			
中建投信托 绿色信托（东旭安徽）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	结构化主体			

以下公司经本公司董事会决议，处于依法清算阶段，本公司已对该等公司无实质控制权，未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万元)	投资额 (万元)	占权益比例		主营业务
				直接	间接	
未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西安鸿腾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西安	200	420	70%	-	生物制药
深圳鸿南建筑机械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	360	324	90%	-	机械生产销售
深运工贸翠苑旅店	深圳	50	50	100%	-	旅店、服务
深圳市鸿基广源贸易有限公司	深圳	500	400	80%	-	进出口及代理

## （2）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东旭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做为融资人向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的“华鑫信托 亳州新能源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融资8.5亿元信托资金。信托计划由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本公司做为信托计划的次级委托人，出资3亿认购次级收益权，并在信托存续期间及信托终止日，对5.5亿的A类信托贷款50%本息承担差额补足义务。因此该信托计划属于本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东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做为融资人向中建投信托有限公司的“中建投信托 涌泉【22】号（东旭电力）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融资7.997亿元信托资金。信托计划由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本公司做为信托计划的次级委托人，出资1.6亿认购次级收益权，并在信托存续期间及信托终止日，对6.397亿的A类信托贷款本息承担不足部分应予补足义务。因此该信托计划属于本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金寨新皇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建投信托有限公司的“中建投信托 绿色信托（东旭安徽）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融资13.92亿元信托资金。信托计划由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本公司做为信托计划的次级委托人，出资3.486亿认购次级收益权，并在信托存续期间及信托终止日，对10.434亿的A类信托贷款本息承担不足部分应予补足义务。因此该信托计划属于本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

##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1,322,500.73	24,663,633.2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3,341,132.47	-3,256,295.74

##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应收账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借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 (一)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 1、市场风险

#####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及港币有关，除本公司的1个下属子公司以港币进行货币计量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2016年6月30日，除下表所述资产或负债为美元及港币余额外，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467.85	6.6312	3,102.40
港元	14,395.75	0.8547	12,303.63

汇率变动对本公司外汇风险的影响很小，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外汇风险。

##### (2) 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借款有关，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带息债务全部为人民



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借款合同，金额为5,336,620,000.00元。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风险。

### （3）价格风险

本公司以市场价格销售房地产商品，因此受到该价格波动的影响。

## 2、信用风险

截止2016年6月30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主要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仅对正式签订购房合同并首付达总房款的50%，或已与银行签订按揭合同未放款的购房户确认应收，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资产负债表日，单项确定已发生减值的应收深圳昌信实业有限公司、上海曼高涅公司单位款项，由于该公司已无法联系，本公司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除此之外，本公司并未面临重大信用集中风险。在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大额应收账款逾期的情况。

## 3、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 （二）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利息收入或费用；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权益工具投资	11,066,706.69			11,066,706.69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1,066,706.69			11,066,706.69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所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为在二级市场公开发行的股票，存在活跃市场报价，因此以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市价。

## 3、其他

本公司因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以二级市场公开发行的股价信息做为期末资产的确认，因此受到股票市场价格波动的影响。

##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石家庄	项目投资及开发等	1,107,000	30.98%	30.98%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2、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深圳市泉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持股 50%的联营公司
惠东县宝安虹海湾酒店有限公司	持股 40%的联营公司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国宝安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原持有本公司 19.80%股份的第一大股东
深圳市东鸿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原持有本公司 14.89%股份的第二大股东
西安鸿腾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已进入清算程序的子公司
深圳鸿南建筑机械工程有限公司	本公司已进入清算程序的子公司
深圳市鸿基广源贸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已进入清算程序的子公司

深运工贸翠苑旅店	本公司已进入清算程序的分支机构
----------	-----------------

## 5、关联交易情况

### (1)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2,400,000,000.00	2015年12月24日	2018年12月24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016年05月11日	2018年05月11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850,000,000.00	2016年05月03日	2018年05月03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562,500,000.00	2016年01月26日	2018年01月26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237,200,000.00	2016年05月17日	2018年05月17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166,700,000.00	2016年05月24日	2018年05月24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101,800,000.00	2016年05月27日	2018年05月27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147,700,000.00	2016年06月02日	2018年06月02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70,800,000.00	2016年06月08日	2018年06月08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201,800,000.00	2016年06月15日	2018年06月15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703,200,000.00	2016年06月22日	2018年06月22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62,417,000.00	2016年06月27日	2017年06月27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016年04月26日	2021年04月26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6年06月30日	2019年06月30日	否

### (2)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465,300,000.00	2015年12月24日	2016年04月30日	该笔借款期初余额为465,300,000.00元，已于2016年6月30日前全部还清。

###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852,214.65	1,522,435.00
----------	--------------	--------------

##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深圳市泉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750,000.00	3,750,000.00	3,750,000.00	3,750,000.00	3,750,000.00
深圳市鸿基广源贸易有限公司	3,260,739.46	3,260,739.46	3,260,739.46	3,260,739.46	3,260,739.46

###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465,300,000.00	
惠东县宝安虹海湾酒店有限公司	964,563.72	5,404,976.47	
深运工贸翠苑旅店	242,742.91	242,742.91	

##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 1、重要承诺事项

#### 经营租赁承诺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公司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约情况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1年	3,122,539.00	3,122,539.0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2年	3,122,539.00	3,122,539.0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3年	688,891.00	688,891.00
以后年度	15,419,616.50	15,764,062.00
<b>合计</b>	<b>22,353,585.50</b>	<b>22,698,031.00</b>

以上约定的不可撤销租赁为土地租金支出：①本公司子公司深圳市鸿基物流有限公司承租的深圳市盐田坳27,134平方米，根据租赁双方于2012年1月1日签订的租赁约定，租赁期限为11年（自201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止），租金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内不变，第二年根据市价重新调整租金，以后每次重新按市

价调整租金标准的时间间隔为5年，合同签订第一年（2012年）每月租金175,670.00元，第二年（2013年）调整为每月202,804.00元。以上仅统计至2017年的租金支出。②本公司子公司东旭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因光伏电站建设与项目所在地签订的25年土地租赁合同。

## 2、或有事项

###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 （1）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A、2015年2月，惠州市东方联合实业有限公司以股东侵害公司债权人利益为由，起诉本公司及其他三家被告公司，要求本公司及其他三家被告对深圳市合众股份有限公司涉及的2100万元借款及利息承担连带责任。2015年12月28日，经北京西城区法院裁定，惠州市东方联合实业有限公司申请撤诉。2016年1月份，惠州市东方联合实业有限公司以相同案由再次起诉本公司及其他十六位（新增十二家），截止本报告报出日，本案尚未一审开庭。

B、本公司于2015年11月收到以本公司为被告的房地产销售合同违约诉讼，认为公司存在违约责任，要求公司按合同约定承担赔偿责任，截止本报告报出日，本案一审尚未判决。

#### （2）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本公司按房地产经营惯例为商品房承购人提供抵押贷款担保，担保类型为阶段性担保。阶段性担保期限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商品房承购人所购商品房抵押登记办妥以及房地产证交银行执管之日止。截止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承担阶段性担保金额为851,400,177.30元

###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 1、分部信息

####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根据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确定了房地产和新能源共两大报告分部。每个报告分部为单独的业务分部，提供不同的产品和劳务，由于每个分部需要不同的技术及市场策略而需要进行单独的管理。本公司管理层将会定期审阅不同分部的财务信息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业绩。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 1.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项目	房地产		新能源		分部间抵销		合计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	上年同期
分部收入	981,898,010.90	489,032,479.39	309,373,163.97				1,291,271,174.87	489,032,479.39

分部费用	907,673,681.39	449,749,851.62	266,832,759.24				1,174,506,440.62	449,749,851.62
分部利润	74,224,329.51	39,282,627.77	42,540,404.73				116,764,734.25	39,282,627.77
资产总额	14,743,314,614.50	6,768,909,271.05	6,896,181,571.58		-2,606,064,666.66		19,033,431,519.4 2	6,768,909,271.0 5
负债总额	3,913,127,860.09	5,443,332,113.66	6,860,798,995.24		-2,606,064,666.66		8,167,862,188.67	5,443,332,113.6 6

注：分部利润与财务报表营业利润总额的衔接如下：

项目	本期	上期同期
分部利润	116,764,734.24	39,282,627.77
加：投资收益	-3,341,132.46	-3,256,295.74
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营业利润	113,423,601.78	36,026,332.03

## (2) 其他说明

本公司的客户较为分散，不存在单个与本公司交易额超过10% 的客户。

## 2、其他

### 1. 非公开发行股票

本公司根据宝安地产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6年第一、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808号文《关于核准宝安鸿基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了867,579,908股新股，发行价格10.95元/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业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6）第105003号验资报告。截至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已实际收到申购资金共计9,499,999,992.60元，故确认为股本及资本公积。截止本报告批准报出日，新增股票已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3,120.93	100.00%	8,215.09	8.82%	84,905.84	121,607.93	100.00%	7,118.09	5.85%	114,489.84
合计	93,120.93	100.00%	8,215.09	8.82%	84,905.84	121,607.93	100.00%	7,118.09	5.85%	114,489.8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信用期内	21,940.00	1,097.00	5.00%
信用期外 1 年以内			
1 年以内小计	21,940.00	1,097.00	5.00%
1 至 2 年	71,180.93	7,118.09	10.00%
合计	93,120.93	8,215.09	8.8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97.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自然人一	16,000.00	1-2年	17.18	1,600.00
法人一	10,226.00	1-2年	10.98	1,022.60
法人二	5,218.00	1-2年	5.60	521.80
自然人二	4,423.00	1-2年	4.75	442.30
法人三	3,720.00	1-2年	3.99	372.00

合计	39,587.00		42.50	3,958.70
----	-----------	--	-------	----------

## 2、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46,765,254.67	98.04%	140,826,576.13	6.27%	2,105,938,678.54	1,817,211,155.64	98.52%	140,826,576.13	7.75%	1,676,384,579.5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5,020,478.64	1.96%	24,443,719.92	54.29%	20,576,758.72	27,231,476.06	1.48%	24,246,796.43	89.04%	2,984,679.63
合计	2,291,785,733.31	100.00%	165,270,296.05	7.21%	2,126,515,437.26	1,844,442,631.70	100.00%	165,073,372.56	8.95%	1,679,369,259.1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2,105,938,678.54			
深圳市海龙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119,685.55	50,119,685.55	100.00%	无法收回
应收法人股相关款项	47,236,627.18	47,236,627.18	100.00%	无法收回
广州金宇房地产开发公司	24,881,441.50	24,881,441.50	100.00%	无法收回
深圳桂兴贸易发展公司	18,588,821.90	18,588,821.90	100.00%	无法收回
合计	2,246,765,254.67	140,826,576.13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信用期内	1,386,000.00		
信用期外 1 年以内	6,792,399.00	339,619.95	5.00%
1 年以内小计	8,178,399.00	339,619.95	4.15%
4 至 5 年	67,455.78	47,219.05	70.00%
5 年以上	24,056,880.92	24,056,880.92	100.00%
合计	32,302,735.70	24,443,719.92	79.0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用金	26,000.00	158,960.00
保证金、押金	12,691,742.94	154,450.00
合计	<b>12,717,742.94</b>	<b>290,810.00</b>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96,923.4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	2,105,938,678.54	1,676,384,579.51
保证金、押金	12,691,742.94	154,450.00
代垫款项、往来款	173,129,311.83	165,049,795.14
备用金	26,000.00	158,960.00
其他		2,694,847.05
合计	2,291,785,733.31	1,844,442,631.70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宝鹏物流有限公司	往来款	588,984,095.94		25.70%	
湖南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422,226,835.40		18.42%	
东莞市宜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385,467,667.21		16.82%	
惠州市宝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362,826,887.22		15.83%	
陕西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158,445,440.16		6.91%	
合计	--	1,917,950,925.93	--	83.68%	

##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80,207,226.61	80,431,360.94	799,775,865.67	880,207,226.61	80,431,360.94	799,775,865.6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8,614,642.59		18,614,642.59	20,941,953.18		20,941,953.18
合计	898,821,869.20	80,431,360.94	818,390,508.26	901,149,179.79	80,431,360.94	820,717,818.85

##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鸿基物流有限公司	118,226,328.96			118,226,328.96		31,838,360.94
深圳市鸿基房地产有限公司	60,800,200.00			60,800,200.00		
深圳市龙岗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967,700.00			30,967,700.00		30,093,000.00

深圳市鸿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267,600.00			10,267,600.00		
深圳市凯方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0,500,000.00			10,500,000.00		10,500,000.00
西安深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95,940,000.00			295,940,000.00		
陕西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深圳市宝鹏物流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东莞市宜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东莞市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湖南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惠东县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惠州市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深圳市龙岗鸿基发展有限公司	8,865,700.00			8,865,700.00		
深圳市鸿永通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329,000.00			329,000.00		
香港鸿业发展有限公司	10,212,500.00			10,212,500.00		
福建升通网络传媒有限公司	16,000,000.00			16,000,000.00		8,000,000.00
东旭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6,998,197.65			16,998,197.65		
合计	880,207,226.61			880,207,226.61		80,431,360.94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深圳市深 威驳运有 限公司											
福建东南 广播电视 网络有限 公司	20,941,95 3.18			-2,327,31 0.59						18,614,64 2.59	
小计	20,941,95 3.18			-2,327,31 0.59						18,614,64 2.59	
合计	20,941,95 3.18			-2,327,31 0.59						18,614,64 2.59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543,189.00	7,853,358.58	157,605,275.00	69,235,875.47
其他业务	2,743,425.42	1,080,189.96	2,570,234.88	1,895,340.84
合计	15,286,614.42	8,933,548.54	160,175,509.88	71,131,216.31

##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327,310.59	-3,128,958.75
合计	-2,327,310.59	-3,128,958.75

## 十六、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974.4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974.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5,315.7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2,083.68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2,385.86	
合计	148,013.1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86%	0.17	0.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85%	0.17	0.17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董事长签名的半年度报告文本。
- 2、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文本。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七日